

证券代码：874532

证券简称：嘉特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## 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9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电子通讯会议相结合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邱靖涛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股东共11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0,000,0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。

###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列席9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0人，列席0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披露的《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增加经营范围、变更注册地址及申请办理一照多址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65）的相关内容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50,000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### 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### 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妍婧 季思航

### 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9 日